



对幸福我怎能麻木

章红 著



章红 著



对幸福我怎能麻木。



NLIC 297071869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对幸福我怎能麻木 / 章红著. — 天津: 天津教育出版社, 2011.3
ISBN 978-7-5309-6367-8

I. ①对… II. ①章…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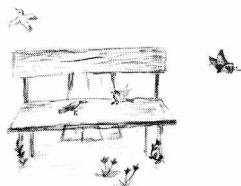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06784 号

对幸福我怎能麻木

出 版 人 胡振泰

作 者	章 红
责任编辑	常 浩
策划编辑	王云飞
封面装帧	朱赢椿

出版发行	天津教育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 300051
	http://www.tjeph.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规 格	32 开(880×1230 毫米)
字 数	180 千字
印 张	8
书 号	ISBN 978-7-5309-6367-8
定 价	26.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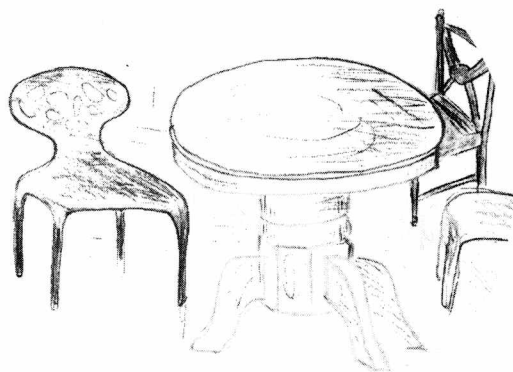


—— 谨以此书献给 ——

所有平凡而心中有爱的女人们
和那些懂爱并理解女性的男人们

相爱的人就是要在一起吃很多很多顿饭，

一生一世在一起吃饭。



七月十九日，单月单日。一个随随便便选定的日子，这天我们缔结了婚约。

没有婚礼，没有婚纱照，竟然并不觉得遗憾。就算时光倒流重来一次，最好还是没有这两样东西，主要是筹办婚礼和到影楼拍照片都是很累人的事。我对仪式的轻慢无谓在结婚这件事上得到体现。

如果说贵重的礼物，倒是收到一件，因为从那天开始，他就把他自己送给了我。

把自己的时间给一个人，把自己的关心给一个人，这是人生的大礼。从那时到现在，这份心意从未变更。

别人谈论爱情的时候我通常哑口无言，毫无见解。不知道怎么样笼统地谈论爱情，除非说这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间的事。

在我看来，只有具体的爱，具体的情，没有普遍意义的答案。对爱情，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回答。

我们早就是亲人了，超越血缘。十六年的婚姻生活，倒是

可以让我发表些见解：

婚姻首先是人与人的关系，而且是一种特别密切、无所遁形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听起来蛮像废话的，但常识不是也容易被遗忘的吗？

很赞同一种说法，婚姻最终考验的是人格的健全与高尚。

在这个世界，善良显得软弱，诚恳易被利用，正直无非是为自身铸就的铁栏。它们早已成为奢侈的品格，会让你生活得格外艰难。

但，无论姑娘要嫁还是小伙要娶，请你，把善良作为底线，把正直和诚恳纳入考察范围。

一枚果实，在贮存了恰如其分的糖分、水分、酸度、纤维、矿物质、维生素……之后，从它栖息的树枝上掉落下来——这就是我们的婚姻，一个很美的偶然。

其实，我不知道怎样表达我的幸福。那幸福的深处，依然是“不可说，不可说”，不足以为外人道者甚多。我自己琢磨出，判断爱有一个简单的标准：如果你喜爱一个人，对方也喜欢你，那么你一定会上跟这个人在一起时的你自己。当你跟一个人在一起的时候，你发现自己无拘无束，思维灵敏，心智活跃，差不多就是你想成为的那个你，连你自己都情不自禁。

禁地要爱上自己——那恭喜你，你一定是在爱当中。

越爱一个人就会越想了解他。今天的他或许和昨天就有所不同，这是只有穷尽一生才能做完的功课。今天的生活和昨天并无差别，生活的表象很单调，但情感的深度却是日日更新，不可测知的。

这本书送给我挚爱的丈夫和女儿，感谢他们以爱包容我，给予我幸福人生。

幸福必定是存在的，它只存在于一个地方，那就是在人们的相互依恋与爱慕当中。

如果能够被荣幸地允许，谨以此书献给所有平凡而心中有爱的女人们，和那些懂爱并理解女性的男人们。

° | contents

目
录

1	/	夏日黄昏瞬间的心动
17	/	陌生人啊，如果你走过我的身边
31	/	在青春的废墟之上
40	/	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54	/	匹夫匹妇
75	/	爱在爱中满足了
90	/	你是我一切的喜乐和哀伤
102	/	我们都不完美，而成长必须继续
128	/	喜欢是花，爱是果实
143	/	在兵荒马乱中奔向一个人
173	/	可以和你一起虚度一生我是多么乐意
188	/	婚姻的金蔷薇
217	/	代后记：她的日子是这样来临的
223	/	附录：本书由来和精彩跟贴

夏日黄昏瞬间的心动

陌生人啊，如果你走过我的身边

我为什么不和你说话呢？

你又为什么不和我说话呢？

——惠特曼《草叶集》

01

N大中文系85级的人数属于史无前例——共有98名学生，后来每一级本科生的人数好像再没超出这个记录。由于人多，这个集体不免显得涣散。尤其男女生之间，从开头起就没有建立起一种“友好邦交”的氛围，除掉部分活跃非常的男生与女生，其他人基本属于一种老死不相往来的状况。

我在中学时代是个争强好胜、只知念书的书呆子，缺乏与异性交

往的基本能力，进入大学后，这方面的欠缺就显示出来了，跟男生说话脸都会红。由于本来就是很自尊的性格（它深层的心理是自卑），干脆就采用了闭关锁国的政策，在路上遇见本班男生亦像不认识一般，遑论主动去和他们交往。

第一次听到T的名字，是在晚间女生宿舍的卧谈会上。“看那个T呀，头发烫成那个样子！”“看那个T呀，穿那样的牛仔裤，像个痞子！”

其时我还未来得及把这个据说“烫了头发”、“像个痞子”的无锡人，名字与人对上号。他成为女生宿舍熄灯后卧谈会上议论的焦点，首当其冲是他的头发和穿着。从她们口中，我知道了这个男生有一头纷披到肩膀的蜷曲长发，穿细长瘦窄、把大腿绷得紧紧的牛仔裤。在1985年，这副模样有多引人注目是可想而知了。连辅导员都心生疑窦，疑其为不良青少年，断然地不肯把助学金分他一文——家境比他好得多的同学都获得了每月四元的助学金呐，如他这般一文没有的，全年级近百号人中也只有个把个。

当现在T早已成为我最熟悉和亲密的人，我才知这事情有多么让人哭笑不得——简直就是个冷笑话嘛。迄今我没见过比他更温厚腼腆的人，纯良老实得像杯纯净水，却硬生生给人留下了“坏孩子”印象。

这当中他的那头天生卷毛要负相当的责任。大学毕业他分进机关，他的女上司也用异样的目光盯他的头发盯了两个月，后来终于断定是娘胎里带来的自来卷，这才不再看他的头发了。

至于牛仔裤，倒是的确与他的趣味有关。T是处女座，不过貌似他没有处女座的挑剔与洁癖，但拥有处女座的想象力与艺术气质。比

如说吧，他有《时尚》的爱好，会动手把自己的长裤剪成七分裤，或者把我的裙子剪下一块镶进镜框挂在墙上；他把书架油漆成蓝绿色，趁油漆未干时在侧面画上花纹、线条，颇有装饰效果；他从未学过绘画，然而随手勾画一点什么，落笔自信，线条流畅，呈现出很好的空间想象力；家中第一次装修房子，事无巨细都是他一手筹划，入住后一位《时尚》杂志编辑凑巧来我家，以为我们请了专门的室内设计师。

在着装上T自有他的品味。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他就穿棉布便西服，短短的杏黄麂皮夹克，水洗磨白的黑色真丝短袖……颜色通常是冷色调，式样一定是简洁而经典的。记得在他成为我正式的男友之前，有一次来我宿舍玩，里面穿了一件深蓝色圆领棉T恤，外面是蓝灰的棉布便西服，那股子既温文尔雅又落拓不羁的气质好生迷人，我在心中暗暗惊叹，不知这男孩从哪儿获得这般品味。我是天秤座，这个星座不可救药的特性之一就是爱美，我真的不能忍受不会穿衣服的男人，不修边幅的男人。

T的长相略有西化倾向，头发自来卷，皮肤白皙，脸型窄长，鼻梁高直，眼眉黑压压的，眼窝深深。加上身型挺拔，穿正式的西服也应该是很好看的——但他不肯穿。服装也是种语言，他是那种天生与牛仔裤、圆领汗衫之类的东西更亲近的人吧。

正规的衬衫、西服抑或高级领带在我们家不被需要，直接而良好的后果就是省了很多钱。也使得我们两人在服装上的开支极不成比例，却在家庭总支出上达成平衡。有一次算他全身上下的行头，价格统共没有超过百元，真是好恐怖。

一说到衣服就扯远了，继续回到大学时代吧。同学四年，如果没有记错，与T总共说过两回话。一回是选修的电影课要进行考试，考试的方式是把大家分成组，每个组要自编、自导、自演、自拍一个小品。我和王语嫣、刘利、赵美眉以及四个男生在一个组，其中就有T。

大家先围坐在草地上想剧本。鄙人“文思泉涌”，飞快地想出几个创意供大家选择。创意之一叫《香烟悲喜剧》，以香烟为道具，讽刺恋爱中的男生是如何阳奉阴违拍女生马屁的。设想中有如下几个场景：

场景一：男生甲背靠一棵大树，一边抽烟一边等待女朋友。女生甲从他身后悄悄过来，一把夺过他嘴边的香烟，扔到草地上。男生甲为了表示迎合，还走上前去把烟蒂狠狠踏上一脚。

场景二：男生乙与女生乙坐在草坪上相谈甚欢。男生乙忘形之下掏出烟来抽，女生乙立刻变脸。男生乙莫名其妙，不知所措，及至认识到是香烟惹的祸，赶紧扔了烟头。

场景三：男生丙与女生丙……（到底怎么样我已经忘了。）

场景四：男生甲、乙、丙与女生甲、乙、丙一对对亲密走过。

场景五：三个红红的烟蒂排在一起，寂寞地燃烧。

场景六：男生甲、乙、丙与女友分手后，一一回来，将烟蒂捡起，继续吞云吐雾。

我这编剧之蹩脚是毋庸置疑的，可大家要求都不高，一致通过。通过之后就是争着当导演，谁也不想当演员。我声明既然采用我的

“本子”，本人理所当然是导演。可是他们不答应，最后只好抓阄。老天有眼，真的让我抓到了“导演”的纸条。再除去一个担任摄像的男生，其他人正好组成甲、乙、丙三对。

T与赵美眉分饰男生甲与女生甲。T靠在树上抽烟，赵美眉蹑手蹑脚地上去，抢过烟一扔——她扔得太远了！那烟蒂找不着了。本来该是顺势踩上一脚的，结果成了两人一前一后相跟着去找那颗烟蒂，终于找着之后再踩上一脚。真是够可笑的。

王语嫣与一位内向寡言的男生分饰女生乙与男生乙。按照剧情，在掏烟之前两人该有一些对话。该男是个书呆子，简直没法张口，亏了语嫣大方，主动找些话说：“最近看《芙蓉镇》了吗？”“觉得姜文、刘晓庆演得怎么样？”可对方还是紧张，没说两句就一个劲地说：“我要掏烟了，我要掏烟了！”——这剧情之外的对话也全部被录了进去。

刘利饰演的女生丙和与她配戏的男生就更不用说了，两人从头到尾笑场。

人行道上三对人儿该是亲密无间地走过来，可他们不好意思亲密无间，情侣两人之间少说隔了一丈远。哪像情侣啊，压根就是一支小型而松散的游行队伍。

等到每个小组展示自己作业的时候，我们组拍的这个片子被公推为“抽象派”，因为没人看明白究竟想说什么——看不懂的，就是抽象派啰。

与T有接触这大概是第一回，可惜我又不是与他分饰男生甲、女生甲，如果那样大概还有点纪念意义。总之，这次接触之后无论我对

他还是他对我，彼此一如既往，依然是陌生人。

有一年元旦，系里将男生宿舍与女生宿舍两两安排在一起联欢，我们宿舍正好与T所在的宿舍搭配在一起。当时T宿舍一个个都是高大帅气的男生，笼统的印象是觉得“挺傲的”，所以我们觉得绝不能主动去找他们，而要由他们主动来约我们。本来也应该是这样嘛。

我们待在宿舍里，暗暗怀了一点不确定的期待。最后的结果是，别的宿舍的女生都联欢去了，只有我们，只好自己设法“寻欢作乐”——他们宿舍一点动静没有，压根就没过来找我们。

恋爱后我愤愤然地对T提起此事，责怪他们太无绅士风度。他对这事懵无所知，只说大学时每逢节假日不是回无锡的家就是到南京同学家里大吃大喝一顿，补充油水。

第二回打交道已经到了毕业前夕。临毕业前，男女同学之间的坚冰明显松动，不管认识不认识、熟悉不熟悉的，都以“同学”二字为纽带，依依难舍地一次次相聚，一次次道别。当时男生住11舍，旁边有块小小的水泥球场，球场旁边就是学校后门，我们上街都常从后门走。

某天，我和刘利从街上回来，进得学校后门，发现本班一群男生正坐在球场旁边的一堵矮墙上吃西瓜。有人叫住了我们，于是我们也过去吃西瓜。坐在我旁边的正是T。

有人递给我半块瓜。我用勺子挖了几口吃后，连勺子带那半块西瓜一起递给旁边的T。再也没想到的是，他并没有接瓜，而是特别自

然地俯身低头，就着我手里的勺子吃掉了那块瓜肉。此等情形，差不多等同于我喂他吃了一口西瓜。猝不及防的同时，心像个单摆似的震荡了一下：这个男生好乖呀！那种自然温和的举止，有一股可爱的孩子气。

这就是对 T 最初的心动了。因了这点点心动，在他递来的毕业留言册上，我写了一首惠特曼的诗，大意是：

陌生人啊，如果你从我身边走过，你为什么不和我说话呢？

我又为什么不和你说话呢？

02

那个夏日黄昏瞬间的心动，其渺小程度相当于宇宙间的一粒尘埃，它不知所终的几率远远大于在你的生活中沉淀下来的可能性。我屡次想，我与T擦肩而过的概率，真是几百倍于最终走到一起的可能性。

中学时代我的成绩很好，一心想考P大。结果高考当中发挥得不算好，没敢填P大，上了N大。后来知道如果当初冒险填了，也未必就一定不能录取，每想到这一点，心中总有说不出的憾意。我所在的中学，是从我那一届才开始高三，而事实上高二那年我们就已学完了全部课程，老师拿来当年的高考试卷测试我们的实力，数学总分120分，我考了118分，如此说来若高二就去参加高考也完全可能考上的。到了大学后，一连碰到语嫣、刘利两个十六岁就上大学的天才儿童，心里不是不懊恼的——本来我至少可以十七岁就上大学的呀。

然而，如果不是这些偶然的因素，我就不会和T成为同学，就不可能认识T，我的人生将完全改写。一想到这点，我便对命运的安排彻底地释然，一切懊恼都不复存在了。

中文85级赶在一个不合时宜的时间毕业了。那一年的分配去向是前所未有的糟糕，我到了一个形同《围城》中“三闾大学”的学校